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平阳县公安局的平阳县公安局家具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平阳县公安局家具（1. 指挥桌、2. 组合办公桌、3. 办公椅、4. 打印机柜、5. 水吧台、6. 柜子、7. 组合办公桌、8. 办公椅、9. 打印机柜、10. 茶水柜、11. 柜子、12. 办公桌、13. 资料柜、14. 资料柜、15. 办公椅、16. 茶水柜、17. 三人位沙发、18. 单人位沙发、19. 茶几、20. 办公椅、21. 电动餐桌、22. 餐椅、23. 实木卡座、24. 餐桌、25. 餐椅、26. 办公桌、27. 茶几、28. 办公桌、29. 文件柜、30. 藤椅、31. 茶几、32. 办公桌、33. 休闲藤椅、34. 办公桌、35. 茶水柜、36. 文件柜、37. 五轮转椅、38. 五轮网椅、39. 人体工学椅、40. 柜子、41. 吊柜、42. 餐桌、43. 餐桌、44. 餐椅、45. 荣誉柜、46. 床垫、47. 床+床头柜、48. 床+床头柜、49. 床垫、50. 上下铺床、51. 床、52. 床头柜、53. 二人衣柜、54. 三门棉柜、55. 四门衣柜、56. 鞋柜、57. 办公桌、58. 办公桌、59. 七字型办公桌、60. 四门资料柜、61. 六门资料柜、62. 书柜、63. 沙发、64. 茶几、65. 茶几、66. 茶几、67. 高脚椅、68. 长椅 4 人、69. 长椅 3 人、70. 折叠桌、71. 长椅 2 人、72. 小会议桌、73. 会议桌、74. 会议椅、75. 四人组合办公桌、76. 六人组合办公桌、77. 休闲桌椅、78. 小会议桌、79. 讯问桌、80. 讯问椅、81. 询问椅、82. 审讯椅、83. 分体五节文件柜、84. 办公椅 1、85. 办公椅 2、86. 办公椅 3、87. 会议椅、88. 会议椅、89. 办公椅 4、90. 主席台椅、91. 定制小型会议桌、92. 铁皮公文柜、93. 茶水柜、94. 屏风、95. 办公桌、96. 七字办公桌、97. 4 门衣柜、98. 档案密集架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6人，营业收入为9873.07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940.977万元（注1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奥士智能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18日

（注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